

惠而浦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
独立意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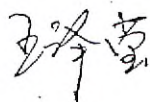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惠而浦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，就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审议的《关于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意见：

1、本次关联交易系公司要约收购完成后，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日常运营、发展的正常所需，具有合理性。上述关联交易并未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，对公司未产生不利的影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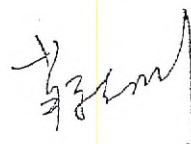
2、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、有效。本次关联交易为适应公司经营变化，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定的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惠而浦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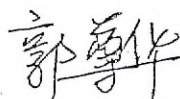
王泽莹



蔡志刚



郭尊华



盛伟立

